

合同编号 SXCDC-2025-476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防所陕西省地方病信息管理平台运维和扩充开发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受托方（乙方）：西安乐华云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12.16

签订地点：陕西省碑林区和平门外建东街3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住所地：陕西省碑林区和平门外建东街3号

项目联系人：周蓉

联系方式：13636834023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路391号

电话：029-88122776

电子信箱：283893301@qq.com

受托方（乙方）：西安乐华云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文艺北路5号敬业大厦1号楼1单元12116室

法定代表人：白云霞

项目联系人：张耀峰

联系方式：13488338318

电子信箱：12619396@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防所陕西省地方病信息管理平台运维和扩充开发服务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运维费用和硬件扩容费用，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目设计开发、运维和硬件扩容工作。乙方接受委托开发的所有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含硬盘扩容及运维费用。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合同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2.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KY2025-1-1110）、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最终成交确认书。

3. 双方协商一致的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服务内容与范围

（一）运维服务内容

1. 服务器相关协同服务：与咸阳市秦都区陕西电信云计算基地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每月1次沟通服务器运行状态，获取硬件运行日志及资源占用情况，形成运维协同报告；收到服务器相关故障反馈后，1小时内同步至陕西省信息中心，协助甲方协调处理，跟踪故障修复进度，24小时内反馈处理结果；若因平台软件适配问题导致故障，乙方4小时内启动修复；维护续费：负责咸阳市秦都区陕西电信云计算基地服务器的年度维护续费，保障硬件稳定运行。
2. 短信验证登录服务续费：支持每年约40万条短信登录需求，确保验证功能正常。
3. 软件系统维护：保障地方病信息管理平台（涵盖大骨节病、克山病等六个病种的患者管理、监测等模块）持续运行，处理各类系统故障。
4. 7×24小时服务响应：工作日4小时内、非工作日12小时内响应业务工作群中各级人员的咨询与故障排除需求，提供日常数据维护。
5. 数据交换与备份：根据省级老师要求完成与国家全民健保系统监测信息交换；每月进行一次数据库备份。
6. 数据归档与统计：每月月底统计患者数及随访治疗体检情况并归档。
7. 基础功能模块维护：包括首页六种地方病图表年度数据归档、系统管理（行政区域调整、角色授权等）、患者管理、个案统计、病情监测等14项核心模块的维护。
8. 动态数据统计与安全保障：响应临时性数据统计需求；维护信息安全与保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任何数据；处理各类网络安全事宜。

（二）扩充开发及硬件提升服务内容

1. 登录优化：新增用户账号申请与实名认证功能，完善现有用户身份认证并逐级审核；支持账号活跃度查询、激活；增设手机动态验证码登录及机器风险拦截插件。
2. 首页模块：新增各病种患者数数据图表，优化数据可视化展示。
3. 系统管理模块：重构各级账号页面管理与权限分配，增设省级单病种账号、浏览账号。
4. 患者管理模块：重构新增患者审核规则，建立“基层提交→市级初审→省级终审”三级审核闭环，支持一键撤回及原因填写；优化患者个案录入版块与导出模板；重构患者唯一编号（行政区划+编号）；

新增各病种诊断佐证上传管理模块及大骨节病患者佐证材料导出功能；优化氟骨症、大骨节病患者治疗随访版块，重构克山病患者治疗体检随访流程。

5. 患者归档模块：优化死亡、失访等板块录入页面，设置必填项与时间逻辑限定；增设驳回原因与一键退回功能，限制已提交信息二次提交；为自愈治愈功能增加多病种适配。
6. 统计模块：重构个案统计、随访统计实时统计规则；新增各病种村级月度归档统计功能，支持市县乡单病种及全病种查询、导出。
7. 病情监测模块：调整各病种录入页面字段，设置逻辑限定与必填项；新增单病种监测指标关联统计及一键开启/禁止录入功能；为燃煤氟砷项目增加跨年度导出、统计功能；增设录入权限设置。
8. 救治救助模块：搭建大骨节病规范化药物治疗试点与疗效观察功能，设置录入、查询等四大模块；优化大骨节手术模块，新增审核机制与佐证上传功能。
9. 基础功能完善：优化平台全量导出表格文件名，新增导出人显示；区分普通导出（剔除敏感信息）与敏感数据导出（需签订专项协议）；为治疗、管理等四类数据新增年度冻结与历史详情查看功能；完成1T存储信息扩容。

三、服务期限

1. 本合同运维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
2. 扩充开发服务须在合同生效后6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与初验收，因需求微调或技术风险需延长的，双方协商确定延长期限。
3. 实施地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定地点。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贰拾叁万柒仟玖佰元整（小写：¥237900.00元），此价格为固定总价，包含服务期间的人工、材料、测试、培训、服务器租赁费、1T存储扩容等所有相关费用，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款项。

（二）支付方式

1. 结算单位：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
2. 首期款：合同签订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47580.00元），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发票。

3. 进度款：扩充开发服务完成交付并通过甲方初验收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71370.00元）。
4. 尾款：服务期满且通过甲方最终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50%合同款项（¥118950.00元）。
5.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账号和税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号：61050190520000000466
税号：91610103MA6UTGHM51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 向乙方提供系统相关技术文档、数据资料及业务咨询，协助乙方开展服务工作。
2. 及时明确项目需求，若需求发生变更或需补充资料，应在乙方推进相关开发工作前书面通知乙方；因需求不确定或暂时无法提供必要资料的，应配合乙方确认合理的资料提供时限。
3. 及时反馈服务过程中的问题与需求，配合乙方进行故障排查与功能测试。
4.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对乙方服务质量、进度进行监督与考核，考核结果作为支付尾款的依据之一。
5. 如需新增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服务，应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明确费用与要求。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含运维和扩充开发服务实施方案相关内容）及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标准提供服务，确保服务质量达标。
2. 对服务过程中接触的甲方商业秘密、业务数据、患者隐私等敏感信息承担严格保密义务，严禁以任何形式泄露给第三方。保密期限为合同终止后3年，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免除。
3. 保证扩充开发的功能模块无知识产权纠纷，若因知识产权问题引发任何争议、诉讼或索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提供不少于2次系统操作培训，覆盖甲方各级相关业务人员，培训形式可选择现场培训或线上培训。培训内容需贴合实际业务需求，包

含功能操作、故障排查等核心内容，培训后提供书面操作手册及答疑支持。

5. 与陕西省信息中心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协同完成服务器环境适配、安全防护、故障处理等工作。
6. 服务期间严格遵守甲方信息安全管理规定，涉及数据修改、系统变更等重大操作，需事先获得甲方书面授权，并做好数据备份等风险防范措施。
7. 服务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移交的源代码、数据备份文件等全部相关资料。
8. 提供真实、有效的银行账户信息，若账户信息发生变更，需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导致的付款延误等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9. 若因甲方需求不确定或未按时提供所需资料导致开发工作停滞，应及时书面催告甲方，同时暂停相关开发工作，待甲方明确需求或提供资料后恢复推进，不承担延期责任。

六、验收标准与流程

（一）验收标准

1. 运维服务：系统全年可用率不低于99%，满足响应时间、数据备份、安全保障等约定指标，无重大未解决故障。
2. 扩充开发服务：新增功能模块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通过功能测试与性能测试，无明显 bug，能正常满足业务需求；1T 存储扩容到位。
3. 所有服务需通过甲方组织的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确认书》。

（二）验收流程

1. 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2. 甲方收到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逾期未组织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3. 若验收不合格，甲方书面告知乙方整改意见，乙方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质保期

1. 常规质保期为1年，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乙方对服务质量问题免费提供维修、维护及技术支持，

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八、知识产权归属

1. 甲方提供的相关技术文档、数据资料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有权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
2.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开发的新增功能模块、源代码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
3. 乙方在服务中使用的通用技术、工具软件等自有知识产权，甲方享有免费使用权，但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

九、保密条款

1. 双方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信息、业务数据、患者隐私等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2.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上述保密信息，除非法律规定或经对方书面同意。
3. 若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1个日历日，应按逾期金额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逾期利息；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暂停服务。
2. 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完成扩充开发服务交付的，每逾期1个日历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已收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15%的违约金。
3. 乙方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可以扣减相应服务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任何一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赔偿差额部分。

十一、不可抗力

1. 因地震、洪水、台风、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 因其中一方丧失法人资格。
3. 发生不可抗力后，受影响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5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双方协商后续处理事宜（包括合同延期、变更

或解除）。

十二、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 任何一方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应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后方为有效。
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1）另一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经催告后30日内仍未整改的；（2）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超过60日的；（3）乙方被吊销营业执照或宣告破产的。
3. 合同解除后，双方应清理已履行部分的费用结算，乙方应移交已完成的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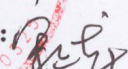
十三、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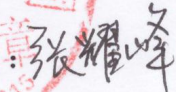
十四、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甲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16日

服务方（乙方）西安乐华云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16日